



靜宜大學
113 學年度
轉學生招生簡章
(招生學系：二、三年級)

【一律採網路報名】

【上傳審查資料】

靜宜大學招生委員會 編印

校址：43301 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

招生資訊網址：<https://adms.pu.edu.tw/>

重要日程

項 目	日 期
簡章網路公告 (考生自行上網下載) 網址 https://adms.pu.edu.tw/	113.5.3(五)起
網路報名、上傳審查資料 ※第8頁特殊身分考生需一併上傳證明文件 網址 https://alcat.pu.edu.tw/_exam/	報名期間：5.27(一)12:00 ~ 6.12(三)24:00 上傳截止日：6.12(三)24:00
繳交報名費 網址 https://alcat.pu.edu.tw/_exam/	繳費截止：6.13(四)15:30 ※採超商繳費收據須拍照上傳
筆試日 (日文系) ※113.6.19起開放考生上網列印准考證	6.26(三)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 網址 https://adms.pu.edu.tw/	6.26(三)
公告榜單 網址 https://adms.pu.edu.tw/	7.25(四)
寄發成績單	7.25(四)
複查截止日	8.2(五)【郵戳為憑】
正、備取生網路登記就讀意願 (合併招生學系登記志願序)	7.26(五)中午12:00起~7.31(三)中午12:00截止
公告就讀意願登記結果 (含合併招生學系志願序分發) 可報到名單、等候遞補名單	8.1(四)中午12:00
第一梯次報到	8.6(二)~8.7(三)線上報到
第二梯次遞補報到	8.13(二)~8.14(三)線上報到
第三梯次遞補報到	8.20(二)~8.21(三)線上報到
8月22日後遞補報到	每週二上午9:00公告名單及報到程序，請遞補生依規定完成線上報到

各單位洽詢電話(本校總機：04-26328001)

洽詢事項	分機或專線	承辦單位
簡章下載、報名事宜、報考資格、成績單寄發	分機 11174-11176 專線(04)26645042	招生組
報到註冊、學力證件繳驗、學分抵免、選課	11111-11122	綜合業務組
兵役相關	16206	軍訓室
就學減免、就學貸款	11212-11213	生活輔導組

目 錄

壹、招生類別	_____	1
貳、修業年限	_____	1
參、報考資格	_____	1
肆、特種身分考生報考優待辦法	_____	3
伍、報名注意事項	_____	6
陸、招生系別、名額及各系組甄試方式		10
柒、報名費繳款、報名資格審核情況		35
捌、成績核計及錄取原則	_____	35
玖、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_____	36
拾、放榜	_____	38
拾壹、複查成績	_____	38
拾貳、報到註冊	_____	
(含抵免學分、提高編級、各系抵免辦法查詢網址)		38
拾參、申訴辦法	_____	39
拾肆、其他事項	_____	40

附表 (請考生自行上網下載:網址 <https://adms.pu.edu.tw/>)

- ◎報名表範例
- ◎外國學歷切結書
- ◎大陸學歷認可切結書
- ◎身心障礙或其他特殊情形考生考場服務申請表
- ◎成績複查申請書及查覆表
- ◎鄰近住宿資訊
- ◎來校交通方式

靜宜大學 113 學年度轉學生招生簡章

(招生學系：日間學制二、三年級)

壹、招生類別：日間學制二、三年級，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

貳、修業年限：四年（得延長修業至多二年）。

參、報考資格：

- 一、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業累計滿二學期以上者，可報考二年級；修業累計滿四學期以上者，可報考三年級。
- 二、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滿一年級上學期者，可報考二年級或三年級。
- 三、專科學校學生，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可報考二年級或三年級：
 - 1、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或專修科畢業。
 - 2、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之肄業學生。
- 四、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得報考二年級或三年級。
- 五、符合年滿 22 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 80 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可報考二年級或三年級：
 - 1、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 2、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3、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4、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5、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六、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得 36 學分者，可報考二年級；修得 72 學分者，可報考三年級。
- 七、就讀藝術教育法第七條所定一貫制學制肄業，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大學或專科學校，準用第一項及第三項規定。
- 八、轉學生經錄取入學者，其學分抵免，由各學系審核確定。若因學分抵免不足須延長修業年限，概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 九、附註：

- (一) 本考試採先考後審方式，報考考生學歷(力)資格之認定，以報名時登錄資料為依據，錄取報到時再依報名時所填之報考資格繳驗相關學歷(力)證件正本，如有不符報考資格者，即取消錄取資格。

※請考生審慎確認是否符合報考資格，若報考資格不符將無法報到入學。

- (二) 因操行成績不及格退學之本校學生，不得報考。
- (三) 僑生需持有教育部分發僑生入學原始分發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始得以僑生身分登記，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四) 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服役)規定者(如師範院校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等)，其報考及就讀應自行依各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否則錄取後無法就讀問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本校不予保留入學資格。
- (1) 現役軍人若退除役日期在本校報名截止日(113.6.12含)前，須繳交退伍令影印本，准以退伍軍人身分報考，考試成績得依規定優待。
- (2) 現役軍人在本校報名截止日後至開學日前(113.6.13至9.8期間)退除役者，須經服務單位主管同意並出具「退伍或解除召集日期證明」，始得報考，但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3) 現役軍人須繳交國防部或軍種總部本年發給之核准升學正式證明文件影印本，始得報考，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五) 專科學校應屆畢業役男，參加本項考試可憑准考證向戶籍地之鄉(鎮、市、區)公所辦理延期徵集入營，有效日至學校註冊截止日止。
- (六) 持境外學歷報考之考生，須符相關學歷採認法規規定，就讀學校須為教育部認可，報名時須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成績單、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如係外國人士或僑民則免附)並填具本簡章附表外國學歷切結書，如經錄取，報到時須繳交國外學歷證件原文正本、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原文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另須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如係外國人士或僑民則免附)或護照影本，以供查驗，如經查驗不符，取消入學資格。
- (七) **【本校歡迎新住民子女(越南)學生報考!】**

本校為培養具有新住民二代(越南)學生之就業優勢，將帶領本校學生邁進新南向國家，以拓展東南亞國家視野。採取研習、實習、觀摩、採訪、田野調查與記錄等多面向的交流方式進行，具體的實施策略，包括台灣及越南企業參訪、見實習，越南相關機構交流及參訪，越南社會文化體驗活動等。

學生在校期間，本校將提供既有「越南台商菁英管理學分學程」的培育及見實習計畫、「高教深耕國際化項目」、「教育部新南向計畫-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越南）」、「飛鷹生校外實習獎/補助方案」以及與越南台商產學合作聯盟等資源，提供多元的越南語課程、專業東南亞專業課程知識，和長短期不一的產業實習等，讓學生在畢業前具有就業競爭優勢，並為台商儲備優秀青年幹部。歡迎符合資格同學報考！

(八) 本項考試不招收陸生。

肆、特種身分考生報考優待辦法：【**雙重特種身分考生限擇一報考**】

凡以特種身分報考之考生，須於報名時向本校提出申請，並繳驗相關證明文件影本，經核符後，始可依各該項身分考生升學優待辦法規定辦理，否則概依普通身分考生規定，不予優待，報名時未提證件申請優待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補辦。

一、退伍軍人(含替代役)：

依教育部 107 年 11 月 13 日修正發布施行之「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規定辦理：

(一)應於報考時檢送退伍令等規定證件影本接受審查，若報名時尚未退伍，其身分仍為「現役軍人」，依規定不得享受優待。

(二)退伍軍人於退伍後五年內報考(即民國 108 年 5 月 27 日(含)以後退伍)，考試成績加分優待，依下列規定辦理。

資格條件		優待方式	報名代號	優待說明
在營服役期間 5 年以上	退伍後未滿 1 年	原始總分加 25%	G	錄取之學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享優待。
	退伍後 1 年以上，未滿 2 年	原始總分加 20%	H	
	退伍後 2 年以上，未滿 3 年	原始總分加 15%	I	
	退伍後 3 年以上，未滿 5 年	原始總分加 10%	J	
在營服役期間 4 年以上 未滿 5 年	退伍後未滿 1 年	原始總分加 20%	K	
	退伍後 1 年以上，未滿 2 年	原始總分加 15%	L	
	退伍後 2 年以上，未滿 3 年	原始總分加 10%	M	
	退伍後 3 年以上，未滿 5 年	原始總分加 5%	N	
在營服役期間 3 年以上 未滿 4 年	退伍後未滿 1 年	原始總分加 15%	O	
	退伍後 1 年以上，未滿 2 年	原始總分加 10%	P	
	退伍後 2 年以上，未滿 3 年	原始總分加 5%	Q	
	退伍後 3 年以上，未滿 5 年	原始總分加 3%	R	

在營服現役期間，因作戰或因公致身心障礙，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者，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5年者。	原始總分加 25%	S	
在營服現役期間，因病致身心障礙，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者，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5年者。	原始總分加 5%	T	
在營服役期間未滿3年，已達義務役法定役期（不含服補充兵役、國民兵役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期滿者），且退伍後未滿3年者。	原始總分加 5%	U	

- (1) 合於前述規定者，報名時應檢送退伍令(或退伍證明書)、除役令或解除召集證明書(僅限臨時召集者)證件影印本。
- (2) 在營服役五年以上軍官，凡上尉以下者(含上尉)，應附繳初任官人事命令、初任官任官令或軍事校院畢結業證書等足資證明其服役起始時間之文件；傷殘退伍軍人應附繳撫卹令。前述證件如已遺失，應檢送權責單位年資之證明書。
- (3) 依「替代役實施條例」第 21 條第 3 款規定：「替代役役男服役期滿後，得享有「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新生或轉學生時，除研究生及學士後各學系學生外，其考試成績加分優待，準用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之規定」之優待。因此，替代役役男服役一年以上期滿，或服役期間因公或因病成殘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明者，得準用「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第四目及第五目規定辦理(即上表中報名代號 S、T、U 之優待標準)。

二、運動績優生：

依教育部 111 年 1 月 27 日修正發布之「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專科學校肄(畢)業之學生，在學期間運動成績合於下列各款規定之一者，其報考大學轉學考試時，增加總分百分之十：

(一) 合於第 4 條規定：

- (1) 奧林匹克運動會(以下簡稱奧運)：成績不限。
- (2) 亞洲運動會(以下簡稱亞運)：奧運種類前八名，非奧運種類前六名。
- (3) 世界大學運動會：前六名。
- (4) 世界運動會：前六名。
- (5) 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前六名。
- (6) 亞洲青年運動會：前四名。
- (7) 東亞青年運動會：前三名。
- (8) 國際單項運動總會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1. 世界錦標(盃)賽：奧運種類前八名，非奧運種類前六名。
 2. 世界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3. 世界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 (9) 亞洲單項運動總(協)會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1. 亞洲錦標（盃）賽：前四名。
2. 亞洲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3. 亞洲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10) 其他賽會名稱及名次：

1. 世界中學生運動會：前四名。
2. 亞洲室內及武藝運動會、亞洲沙灘運動會：前三名。
3. 亞洲及太平洋(以下簡稱亞太)運動組織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 (1) 亞太錦標（盃）賽：前四名。
 - (2) 亞太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 (3) 亞太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4. 國際大學運動總會主辦之世界大學單項錦標賽：前六名。
5. 國際學校運動總會主辦之世界中學單項錦標賽：國家組前四名或學校組前三名。
6. 經教育部認可公告之賽會及名次。

(二) 合於第 6 條第二款至第三款規定之一：

(1) 參加第四條各款規定賽會以外之下列國際賽會，獲得前三名：

1. 國際單項運動總會、亞洲單項運動總（協）會，或亞太運動組織主辦或認可之運動錦標賽。
2.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認可之單項運動協會遴選及培訓或邀請參加之賽會。

(2) 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前八名。

(三) 合於第 20 條第三款至第四款規定之一：

(1) 代表學校參加大專校院運動聯賽，獲得最優級組前六名。

(2) 代表學校參加大專校院運動會、大專校院各項運動錦標賽，獲得前三名。

(四) 專科學校學生在學期間其運動成績合於第(一)項規定者，其運動成績證明自得獎日起 3 年內有效；合於第(二)~(三)項規定者，其運動成績證明自得獎日起 2 年內有效；以上若為服役或生育者可依辦法延長期間，其有效日皆截算至 113.6.12(報名截止日)止。

(五) 合於前述規定者，報名時應檢送下列證件影印本：

- (1) 專科成績單 (2) 運動成績證明

(六) 凡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錄取者，入學後必須參與學校運動代表隊之訓練，並代表學校參與比賽。

伍、報名注意事項：

網路報名暨審查資料上傳流程

網路報名流程

輸入 EMAIL 及身分證號



取得通行碼



輸入身分證號及通行碼登入



輸入資料後完成報名



列印繳費單繳費並上傳收據

輸入 EMAIL 及身分證號登入，系統會發 EMAIL 驗證信取得通行碼，EMAIL 務必填寫正確，通行碼遺失不予補發，請做好保管與保密，以免被他人誤用。

- 取得通行碼後進入網路報名網址，輸入身分證號及通行碼登入，依序點點選身分及報名學系，輸入基本資通訊資料及學力資料，送出後即完成報名。
- 列印繳費單，可至全省銀行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款，一組繳款帳號限轉一名考生費用。
- 報名資料錯誤處理：1. 列印報名表 → 2. 手寫更正並蓋章 → 3. EMAIL 至招生組：pu10150@pu.edu.tw 或傳真至本校招生組【04-26321884】。

資料上傳流程

輸入身分證號及通行碼登入



選擇已報考學系



- 分別上傳
 1. 學歷證明、成績單及特殊身分證明
 2. 學系指定之審查資料

- 取得通行碼後進入網路報名網址，輸入身分證號及通行碼登入，點選已報名學系。
- 審查資料上傳分成 2 個檔案，檔案皆須為 PDF
- 檔案內容說明如下：
 1. **學歷證明(在學、肄業或畢業)、成績單及特殊身分證明**: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加蓋註冊章、畢業或肄業證明、歷年成績單含排名，低收或中低收證明....等。
 2. **學系指定之審查資料**: 歷年成績單含排名、自傳、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等。傳送檔案 總容量最多以 **20 MB** 為限，請於報名期限內上傳至報名系統，逾期未上傳視同未完成報名。審查資料上傳後，請務必確認資料是否上傳成功，請考生特別注意。

流 程	說 明	
一、 上 網 填 寫 報 名 表	報名日期	報名系統開放時間： 113年5月27日中午12:00起至6月12日止。
	網路填表	請至本校網路報名系統登錄資料， 網址： https://alcat.pu.edu.tw/_exam/ 。
	注意事項	<p>1. 每一考生只限報名一個系。</p> <p>2. 考生網路報名時請務必輸入【手機號碼】、【電子信箱】，報名所輸入之電話號碼、通訊地址及電子信箱應清楚無誤，如因資料登錄不齊全或有誤而導致權益受損，考生應自行負責。</p> <p>3. 報名資料填妥後請仔細校對，確認無誤後再送出，網路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別、年級別。</p> <p>4. 誤填資料修改步驟:1. 列印報名表→2. 手寫更正並蓋章→傳真或email至本校招生組【傳真專線:04-26321884】</p>
二、 繳 交 報 名 費	報名費	<p>1. 筆試學系:日本語文學系，報名費新台幣1,100元。</p> <p>2. 書審學系：報名費新台幣800元。</p> <p>※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60%，考生須依據符合資格檢附【低收入戶證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持有戶籍所在地各直轄市、各縣市等地方政府或其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且須有考生本人姓名)。</p> <p>※考生繳納報名費後，審核資格不符者，扣除行政作業處理費300元，餘額退還。其餘一律概不退費。</p>
	繳費截止	113年6月13日下午3:30前。
	繳費說明	<p>1. 考生須先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後，憑報名表上報名費繳款帳號至全省銀行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持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款或超商門市(7-11、全家、萊爾富、OK)繳費。</p> <p>2. 每名考生繳款帳號皆不相同，一組繳款帳號限轉一名考生費用。</p> <p>3. 繳費後請注意轉帳或繳費是否成功，收據由考生自行留存備查。</p>

二、繳交報名費（續前頁）

繳費方式	自動櫃員機(ATM)轉帳	※持【第一銀行金融卡】者免手續費
		A. 第一銀行自動提款機： 插入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 [繳費用] → 選 [繳學雜費] →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B. 其他金融機構具跨行轉帳功能之自動提款機： 插入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 [其他服務] → 選 [繳費用] → 輸入銀行代號 [007] → [轉帳號碼]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轉帳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C. 郵局之自動提款機轉帳繳費： 插入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跨行轉帳」→ 選「非約定帳號」→ 輸入銀行代碼 [007] → [轉帳號碼]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轉帳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臨櫃繳款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繳費。
多元支付	可使用信用卡或行動支付(台灣 pay、街口支付)： 由網路報名系統選擇信用卡或台灣 pay、街口支付，依畫面指示操作。	
超商繳費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至超商門市(7-11、全家、萊爾富、OK)繳費。 ※報名費繳費若採超商繳費者請將收據拍照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三、特殊身分考生需上傳相關證明

特殊身分考生（特種生、姓名需造字、(中) 低收入戶、外國學歷考生、報考原住民專班）需上傳證明文件：

項次	報考身份、資格	需繳交證明文件
1	退伍軍人、現役軍人	請參閱簡章第2~4頁規定繳交(如退伍令或退伍證明書、除役令、解除召集證明書(僅限臨時召集者)或撫卹令等證件(影本))
2	運動績優(限專科肄(畢)業生)	專科肄(畢)業學生，符合規定者： 請繳交專科成績單及運動成績證明(影本)
3	考生姓名需造字者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縣市政府所屬之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
5	外國學歷	1. 外國學歷證件(影本)、成績單(影本)：須經當地國之本國駐外單位驗證 2. 內政部入出國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 3. 外國學歷切結書(如附表請自行上網下載)
6	報考原住民專班 (法律學士學位學程、 健康照顧社會工作學位學程)	考生於報名時應繳驗 全戶戶口名簿 或 戶籍謄本 影本(須註明原住民族籍身分)。

資料上傳請分成二個檔案，**檔案皆須為 PDF**，請考生依照下列順序上傳審查資料並請檢查各項資料是否均已備妥，若未檢附將不予計分。

1. 學歷證明(在學、肄業或畢業)、成績單及特殊身分證明:

包含: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加蓋註冊章、肄業或畢業證明、歷年成績單含排名、低收或中低收證明、特殊身分相關證明...等。

※報考身份為大學在校生或專科應屆畢業生，歷年成績單可暫時先提供至 112 學年度上學期成績，於錄取報到時再補提供 112 學年度下學期成績。

2. 學系指定之審查資料(請參照 p10-34 頁提供):

例如：歷年成績單含排名、自傳、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等。

3. 報考日本語文學系同學報名時只須提供相關學歷證明即可，請上傳 PDF 檔案至報名系統:

(1)在校學生: 請提供 112 學年第 2 學期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加蓋註冊章。

(2)已畢業或肄業學生: 請提供畢業證書或肄業證明書等。

傳送檔案 總容量最多以 **20 MB** 為限，請於報名期限內(**6 月 12 日截止**)上傳審查檔案至報名系統，逾期未上傳視同未完成報名。審查資料上傳後，請務必確認資料是否上傳成功，請考生特別注意。

※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24小時開放，請盡量於報名時間截止前2小時完成報名，以免網路壅塞造成無法完成審查資料上傳。

陸、招生系列、名額及各系組甄試方式：

表列名額係暫定招生名額，各學系實際招生名額將依 113 年 6 月 26 日招生委員會公告之缺額辦理。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英國語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5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0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 (佔 60%) 2.英文自傳及英文讀書計畫，至少 3 頁及英文能力檢定證明 (佔 4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 2.英文自傳及英文讀書計畫、英文能力檢定證明	
學系特色： 1. 本系採全英語授課並開設「跨域應用」(文化傳播、國際商務、數位人文)、「語言學與英語教學」、「文學與創意」三大專業學程，培育具英語專業與跨域應用能力之國際人才。 2. 本校提供「國際企業外語經貿人才學程」、「外語導覽解說學程」和「華語文教學學程」等跨域學程，儲備就業競爭力。 3. 英語口說與寫作課採小班教學。 4. 重視第二外語培訓，如西、法、日、德、韓等外語。 5. 提供海內外實習，提升就業競爭力。 6. ISEP 海外姐妹校眾多，提供國際學習機會。 7. 提供雙聯學制，可獲雙學位。			
洽詢電話: 04-26328001 轉分機 12026，網址： https://english.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西班牙語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30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0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佔 40%） 2.自傳、讀書計畫（含轉學動機）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與西語相關等資料、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獲獎紀錄、考取證照證明等） （佔 6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讀書計畫（含轉學動機）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學系特色： 1.本系以培養商務、貿易、教學、觀光、翻譯、外交、文化等工作之西語專才為目的。 2.設有多元跨域應用課程，培養學生就業能力，呼應職場需求，並協助學生取得西語檢定、外語導遊領隊及其他相關專業證照。 3.提供全國最多名額至西班牙和中南美洲姐妹校交換及暑期研修，以拓展學生國際觀。 4.提供學生職涯輔導、國內、外實習及就業機會。 5.獲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獎學金，居全國西語系之冠；幫助學生獲得海外實習機會，並連結國際職場就業。			
洽詢電話: 04-26328001 轉分機 12031，網址： https://spanish.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日本語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筆試注意事項：

1. 本校將於 113 年 6 月 19 日中午 12:00 起開放列印准考證，請考生自行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網址：<https://alcat.pu.edu.tw/exam/>。
2. 准考證請保存，考試當日如有毀損或遺失，應於考前 30 分鐘持身分證明文件至試務中心補印。
3. 考生參加考試時，務請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駕照或貼有相片之健保 IC 卡代替）以備查驗。若經發現身分與報考資格不符，則取消應試資格，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筆試應考時除使用藍、黑色筆外，並務請攜帶 2B 鉛筆畫答案卡。

筆試日期	6 月 26 日（星期三）			
筆試地點	設於本校，試場分配地點將於考前 1 日公布於本校招生組網頁： https://adms.pu.edu.tw/ ，考前 1 日下午 3:00 至 4:00 開放查看試場。			
時間 年級	考試科目一	考試科目二	佔錄取總成績 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8:40~10:00	10:40~12:00		
二年級	日本語文一 (選擇題型)	日語語法一 (選擇題型)	考試科目一佔 50% 考試科目二佔 50%	1.考試科目一 2.考試科目二
三年級	日本語文二 (選擇題型)	日語語法二 (選擇題型)	考試科目一佔 50% 考試科目二佔 50%	1.考試科目一 2.考試科目二

學系特色：

1. 本系以扎實的日語訓練為基礎，結合「交換留學」及「海外實習」兩大主軸，培育具備日語「聽、說、讀、寫、譯」能力之知日專才為教育目標。
2. 一、二年級開設基礎日語能力必修課程，三、四年級選修分(一)語言、文學、教育(二)社會、史地、政經(三)商務、觀光、文化(四)跨域、溝通、交流，四學程，學生可依興趣選修，取得學程證明，連結生涯就業。
3. 每年甄選約 60 名學生赴日本姊妹校交換留學一年；暑期甄選 30 名學生，赴姊妹校移地教學，交換留學簽訂校及赴日交換留學機會領先中部大學。
4. 每年甄選 20 名學生赴日本企業實習，學習日式工作禮儀與企業文化，提升專業日語溝通能力，連結日本在地就業，增進畢業生海外就業移動力。
5. 畢業生除國內外深造外，可參加外交領事公職特考，並得於商務貿易、科技製造、觀光旅遊、飯店航空、教育文教、新聞媒體、金融保險各領域，擔任日語相關之口譯、筆譯、秘書、業務等職務。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2012，網址：<https://japanese.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中國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0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0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需 1000 字以上（佔 50%） 2.讀書計畫，需 1000 字以上（佔 50%）	100%	1.自傳 2.讀書計畫	
學系特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以古典與現代中文深厚訓練為基礎，強化語文實用知能，力求培養能古學今用的實際應用人才。 二、本系擁有極佳的師資及教學設備，每位老師皆學有專精，並設有「書法專業教室」、「臺灣民俗文化研究室」、「多元學習教室」、「專業剪輯錄音室」等，提供完善的設備與教學環境。 三、定期舉辦業界人士演講與企業參訪活動，並提供實習機會與管道，激發學生職涯規劃視野，創造學生就業機會，積極與社會就業趨勢相結合。 四、本系開設「文化創意」與「文學傳播」專業學分學程。具有最大優勢與機會修習本校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國民小學教育」、「中等學校教育」、「中小學合流教育」學程。 五、由教師積極輔導學生考取「政府公職」、「全民中檢」、「行銷企劃」、「導遊領隊」等專業證照。 六、本系生具有與境外交換生及研修生切磋學習的機會，得以增進學習動能與開展視野。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11，網址： https://chinese.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9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 學校及社會服務證明 、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 40%） ※備註：本系於審查資料期間，將視情況於必要時電話聯繫。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學系特色： 本系創立於民國 75 年，以培育符合社會需求之社會工作、兒童少年福利服務、輔導及教育之實務人才為宗旨。本系為全國唯一以「兒少領域為基礎」的「綜合性」社會工作系所，畢業生符合考選部社工師考試資格，在學期間並得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選讀相關教育學程，取得教師甄試之資格。本系亦設置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提供畢業系友進修之管道，培育學生實務研究創新之能力。 本系師資專業且多元，教師教學認真並與學生建立亦師亦友的關係；系所教學設備完善，課程規劃符合社會需求，因此培育出來的畢業生，是公部門及民間社會福利機構搶用的社會工作專業人才。本系至今已有四千名畢業系友，於各類社福機構、中小學輔導室、地方法院觀護人室、企業人資部門及政府部門擔任要職，亦有許多系友繼續於本系及國內外大學研修碩士和博士學位，建立起強大綿密的靜宜社工系友網絡，在業界有極好的口碑，為一代代靜宜社工畢業生投入就業奠定良好基礎。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21，網址： https://swcw.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台灣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10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讀書計畫(含簡歷)；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創作作品、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 （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佔 40%）	100%	1.讀書計畫(含簡歷)；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學系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啟動未來趨勢： 本系創立於 2003 年，被賦予提昇台灣文化、文學研究，並結合大眾傳播、文創專業技術，期許成為引領社會思想潮流，培育提供創意知識內容的新興人文學科。 2. 理論與實務共構的「五大課群」多元課程設計： 透過課程分類聯結，將本系的課程分為：「台灣文學與文化、文藝創作、人文數位傳播、文學轉譯、地方創生」等五大課程模組，貫穿本系所有必選修課程的學習內涵與素養，訓練學生有目標地培養自身能力。 3. 多元敘事·文創實務： 本系開設文創相關實作課程，邀請業師辦理攝影、寫作、出版、編劇、編輯軟體等工作坊，訓練同學各種專業技術能力。 4. 雙聯學制·遊留學交換： 本系與日本愛知縣立大學簽訂雙聯學制，前往日本就讀，取得靜宜、愛知兩校的雙聯學位文憑。本系鼓勵同學利用 411 遊留學中心及 ISEP 交換機制，前往姊妹校遊學，或前往海外成為華語教學教師。 5. 前進產業·實習制度： 本系擁有全國文學系少見的「文化创意產業實務實習」課程，與 40 餘所單位機構簽訂產學合作，類型包含：公部門、廣電傳播媒體、編輯出版社、地方創生、文創機構、表演藝術團體等，提供學生實習機會，打造學業與就業無縫接軌的未來人生。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31，網址： https://putaiwan.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法律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 50% ） 2.自傳（含讀書計畫、轉學動機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佔 50% ）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含讀書計畫、轉學動機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學系特色： <p>本系除提供全方位之紮實法學課程，亦秉持本校利他與關懷弱勢之精神，藉由法律服務學習之實習，以法律服務為學習宗旨，與臺中地方法院、彰化律師公會、各地法律扶助基金會、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冤獄平反協會、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各律師事務所、聿磊國際專利商標聯合事務所、新學林出版社、中國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亞律國際專利商標聯合事務所、大雅/清水/西屯區公所等機構合作，提供學生於寒暑假進行實務實習，透過實地參與，將所學結合實務工作，提升學生相關經驗、就業技巧實力以及職場倫理，實踐畢業即就業之目標。同時本系法律服務社積極參與各項活動，包括與台中法扶基金會義務律師合作，提供本校師生、海線地區民眾至本校進行免費法律諮詢，另與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合作，實際參與社會上重大的法律案件，包含洪仲丘案、徐自強案、后豐大橋案、關廠工人案、邱和順案等，培養學生關心時事，學習以客觀的態度面對案件始末；與彰化律師公會共同參與下鄉法治教育暨法律諮詢服務，達到學以致用及服務他人之目的。自 2013 起本系法律服務社更是每年自全國各大專院校法律服務社中脫穎而出，榮獲國際通商盃大專院校法律公益服務競賽佳績。</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41，網址： https://law.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生態人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12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3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佔 5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 50%）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學系特色： 1. 系所特色：有生態知識、會生態思想、能生態實踐。 2. 畢業出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態旅遊 (例如，生態農場、生態導遊、旅行社) ●生態文創 (例如，綠繪本、桌遊、生態文創產業) ●生態調查 (例如，生態調查公司、NGO 團體、棲地營造) ●公職考試 (高考或普考，自然保育類) ●升學 ●環境教育 (例如，自然教育中心、生態農場、展館) ●生態傳播 (例如，視聽媒體公司、生態記者、生態作家) ●生態政策 (例如，國會助理、NGO 團體、公務員) <p>(本系畢業生表現優異，就讀相關領域研究所：日本北海道大學大學院環境科學院、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碩士班、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生命科學系生態演化研究所、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碩士班、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國立中山大學生命科學系生態組、國立台南大學生態旅遊學系、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國立嘉義大學生物資源學系暨研究所、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研究所、東海大學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世新大學新聞研究所...等。)</p> 3. 專業學分學程： <p>(1) 環境教育學程：《環境教育法》通過後，社會上對於具有證照資格的「環境教育人員」有必然的需求，本系就「自然保育」類相關領域規畫了一系列專業課程，有助於修課同學於畢業後，進一步向行政院環保署申請資格認證。</p> <p>(2) 生態人文旅遊學分學程：為培育具備生態保育、永續發展與休閒遊憩規劃與管理內涵之實務人才，本系與管理學院觀光事業學系跨領域合作「生態人文旅遊學分學程」，於學校公告選課期間受理同學們修習。</p> <p>(請參閱官網公告: http://www.eco.pu.edu.tw/course/recruit.php?Sn=14&class=301)</p> 4. 開設有與產業接軌的「生態人文實務實習」課程，歷年已與許多政府部門、NGO 組織結盟、及生態相關產業，建構了長期優良的合作關係，系上老師經常親自至實習場域了解並督導學生的學習狀況，密切與機構聯繫，使學生除了具備紮實的學理基礎外，並能將所學應用在實務上，強化學生的專業能力，達成與產業接軌的課程目標。 <p>(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池南自然教育中心、墾丁國家公園志工、火炎山生態教育館、奧萬大自然教育中心、台中都會公園、雪霸國家公園、關渡自然公園、中華經濟研究院、杉林溪自然教育中心)(西湖渡假村、美麗生態有機農園、平林休閒農場、清水散步等)(主婦聯盟、觀樹教育基金會、中華鯨豚學會等)</p>			
洽詢電話: 04-26328001 轉分機 17051 ，網址： https://eco.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大眾傳播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12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7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相關作品、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 4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學系特色： 1.本系為中台灣綜合大學唯一的大眾傳播學系，以「培養具宏觀社會文化視野之影視內容創製與媒體文化分析人才」為教育目標。 2.課程以「影像藝術」與「影視傳播」為二大主軸，提供影像內容創作與新聞傳播專業實務訓練。 3.本系學習環境新穎完善，擁有創事記 NEWS PLUS 網路媒體實習平台以及多個特色團隊，包括：運動轉播、新媒體製播、廣播與 Podcast、媒體素養教學等團隊，可培養多元化媒體實務技能。 4.畢業後可申請研究所繼續深造，或者到相關媒體產業發展，擔任導演、導播、攝影師、剪輯師、製片、節目製作人、節目企劃、記者、編輯、公關行銷企劃人員等職務。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81，網址： https://masscom.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財務工程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7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17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系排名) (佔 60%) 2.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自傳、報考動機說明、考取證照證明、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競賽成績、語文檢定等) (佔 40%)	100%	1. 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系排名) 2.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學系特色： ※ <u>學系特色</u> ：國際證照考場級專業實驗室+證照課程+業師實務課程+企業實習，培養跨域人才。積極建立跨領域產學交流合作，打造國際證照考場級專業實驗室並推動證照課程。完整的金融+資訊人才培育，市值超過十萬的課程，不須花大錢到補習班就能取得國際證照！加上跨領域的財金知能更有前景！已與多家企業簽約，大四下學期選送適合的同學至企業實習，求職無縫接軌。此外，學生可申請至國際姐妹校交換。 * 本系更詳盡資訊請閱網頁： 靜宜財工系網頁： https://fe.pu.edu.tw FB 粉絲頁：搜尋「靜宜大學財務工程學系」 YouTube:「靜宜大學財工系」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11，網址： https://fe.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應用化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17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估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佔 40%） 2. 自傳，請依下列主題依序撰寫： (1) 家庭背景、成長經驗、個人特質描述 （例：能力、專長、潛能等） (2) 求學經過、擔任幹部、競賽成果及特殊表現（例：科學競賽、獲獎紀錄、科學相關小論文等並檢附證明文件） (3) 選擇就讀靜宜大學應用化學系的動機 （例：科系吸引你的地方、適合就讀本系之特質）（佔 6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	
學系特色： 1. 本系以永續概念與技術為理念，兼顧基礎知識、實作及應用，以學生具備堅實化學能力及跨域應用為主要特色。注重學用合一，培育學生畢業即就業就好業，就業領域遍佈高科技、生物科技及傳統產業，就業相關度高達九成。 2. 化學應用極廣，課程參考產業趨勢適時調整，因應傳統產業升級與高科技產業發展需求，提高職場競爭力。擁有完善並合乎安全法規的學習環境，完善儀器設備涵蓋產學界常用必備及高階儀器，每位學生均能實際操作。 3. 本系擁有學士、碩士、博士完整學制，並提供逕讀以縮短修業年限。 4. 全國第一所「國際交換學生計畫組織(ISEP)」會員學校。全球四百餘所姊妹學校，提供學生出國交換切磋學習機會，增進學習動能與開拓視野。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22，網址： https://chem.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食品營養學系 【營養與保健組】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6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17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 40%）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學系特色： 本系營養與保健組發展特色為 1.以 [社區營養跨域養成]為人才培育重點。 2.強調[理論結合實務]之專題式引導並結合跨域學習，由基礎營養與臨床專業迎向社區營養人才需求培育。 3.強化營養專業，連結醫院實習資源，重視多元職涯規劃，畢業系友職場表現優異，積極培育營養新生代。 4.擁有實習餐廳、營養諮詢室、實習加工廠與實驗動物中心等完備的空間及先進的儀器設備提供同學們絕佳的專業學習環境。 5.師生善盡社會責任，積極投入社區營養中心、醫療機構、生技保健產業，營養諮詢等相關專業工作，開創營養服務視野。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34，網址： https://fn.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食品營養學系 【食品與生物技術組】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5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60% ）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 40% ）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學系特色： 本系食品與生物技術組發展特色為 1.以[企業導向] 為人才培育重點。 2.以食品科學與生物技術為基石，在食品科技與微生物生技等專業領域持續新課程、新技術與新產品之研發。 3.本系與眾多食品業界共同培育食品生技專業技術人才，以完善學系空間設備，結合專業理論與實務，對焦食品產業各類人才需求培育。 4.擁有完備的空間及先進的儀器設備，加上「做中學」、「學中做」的專業學習環境，並開發出許多特色產品，連續多年於全國食品創新創意競賽中榮獲優勝。 5.學生未來可從事食品技師、食品與生技產品研發、食品品保工程師、食品分析檢驗和食品衛生行政等產官學相關專業工作。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34，網址： https://fn.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化粧品科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讀書計畫」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 (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佔 40%)	100%	1.「自傳」、「讀書計畫」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p>學系特色：</p> <p>我國化粧品科學教育始於本校理學院。自民國 78 年，本校成立全國第一座校內化粧品實習示範工廠，肩負起教育與協助產業研發之重任。同年招收 2 年制化粧品科技教育班，培育我國化粧品產業基礎人才。民國 81 年，於理學院應用化學系成立化粧品科技組碩士班，協同之後成立之應用化學系博士班，積極開始培育高階化粧品產業專業人才。本系於 91 年正式於大學部成立「化粧品科學系」、96 學年度成立「碩士班」，101 學年度成立「碩士在職專班」，106 學年度更獲得教育部核准成立全國第一所「化粧品科學博士班」，因此本系是國內唯一從學士、碩士、碩士在職到博士班都具備，可以完整培育化粧品高階專業人才之系所。</p> <p>本系以「培育具化粧品科學知識之技術開發與產業應用專業人才」為創系宗旨，並以培養「化粧品研究發展」、「化粧品生產與檢驗分析」與「化粧品應用與經營管理」人才為教育目標。藉由完善之課程設計與優良教學環境，輔以實習課程與產學合作之機會，提供學生最佳學習，以此培育符合產業需要之化粧品科技人才。本系與國際化粧品發展接軌，定期舉辦國際化粧品學術研討會，邀請多位外國學者專家參與研討會並至本系所參訪，此外，也會由系上師長帶領研究生與大學部專題生到國際化粧品組織 IFSCC 與 ASCS 舉辦之國際研討會發表研究成果。</p> <p>【靜宜大學化粧品科學系】的教育方針提供最完整且重要的專業學習內容，畢業生具有取得「化粧品專業技術人員」及「化粧品安全資料簽署人員」之資格。多年來所培育之畢業生已深耕於全國化粧品相關產業，歡迎有志於化粧品科技者加入我們的行列。</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41，網址： https://cosm.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36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38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學生自述)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40%) 2.讀書計畫(佔30%) 3.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30%)	100%	1. 自傳(學生自述)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 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3. 讀書計畫	
學系特色： 本系以培育資料科學(大數據)與人工智慧人才為目標。 ◎發展的利基： 《哈佛商業評論》：「資料科學家：21世紀最性感的職業」。104人力銀行的分析指出，在台灣與資料處理及分析相關之工作職缺不斷擴增。另一方面，人工智慧在各種領域之應用與日俱增(金融、製造業、醫療...)，AI核心人才的平均薪資都相當不錯，甚至到達年薪300萬(https://www.gvm.com.tw/article/42957)。在資料科學(大數據)及人工智慧浪潮下，具備相關技能的人才將獲得更多的就業機會與發展契機。 ◎人才培育三大面向： (1)內功：以紮實的數理涵養為根基； (2)招式：輔以人工智慧與大數據的技能(程式訓練、資料庫、資料探勘、機器學習、人工智慧深度學習...)； (3)屠龍(應用)：將所學應用在各實務領域(金融科技FinTech、企業營運與商業智慧、智慧醫療、工業智慧製造、物聯網...)，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備之人才。 ◎開設不同發展面向之分流學程(群)使學生適性發展：「資料科學實務學程」、「人工智慧深度學習學程」、「金融科技學群」。 ◎就業規劃：實務課程+(國際)證照+企業參訪+企業實習。本系非常重視與就業市場的連結與相關技能的培養。104人力銀行的10大熱門職缺本系培養其中的7種(https://is.gd/laDKBR)。例如「DevOps/SRE」人才是104人力銀行調查的10大熱門職缺的第3名，就業市場的平均薪資為6.9萬元(請見104玩數據「2021年十大新興熱門職務」 https://is.gd/9ba6WH)。勞動部的SRE訓練課程費用是10萬元(https://tinyurl.com/2beclo4z)，而在本系參加卻是免費，並且勞動部相關的課程師資四位之中有兩位在本系。連台積電也大舉招募SRE和DevOps人才(https://is.gd/yK1zci)。 ◎國際化學習機制：全台唯一ISEP(國際學生交換計畫)組織會員，可交換至600所以上海外學校，免學費和膳宿費。 ◎同學的表現：研究所、證照、競賽方面表現亮眼：在全國「服務產業數據應用競賽」中連續兩年本系大二同學都獲得季軍。在「2022全國智慧製造大數據分析競賽」中獲得優等獎。而重要的大數據競賽「2020金象盃全國大數據實務能力競賽」，本系兩位同學在全國公私立大學(專)眾多高手中獲得決賽特優以及大專校院組第五名；「2021金象盃全國大數據實務能力競賽」獲得中區亞軍與季軍以及全國決賽特優第八名；「2022金象盃全國大數據實務能力競賽」獲得中區冠軍與季軍以及決賽中大專校院組優勝/佳作，2023獲得中區北區冠軍、全國決賽特優，實屬難能可貴。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51，系網頁： https://ds.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管理學院	二年級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二年級	企業管理學系	27	1
		國際企業學系	14	1
		會計學系	14	1
		財務金融學系	20	1
	三年級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三年級	企業管理學系	23	1
		國際企業學系	24	1
會計學系		20	1	
財務金融學系		10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 自傳與讀書計畫（佔 30%） 2.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20%） 3. 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 50%）		100%		1. 自傳與讀書計畫 2.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3. 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合併招生說明 1. 二年級合併招生學系：企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會計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2. 三年級合併招生學系：企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會計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3. 報名、錄取作業不分系，採合併招生學系之正、備取生於就讀意願網路登記時填寫學系志願序，本校將依成績高低及志願序辦理分發，未獲分發之備取生列為等候遞補生。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3001，網址： https://mgt.pu.edu.tw/				
★企業管理學系特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管系主要<u>培育管理菁英人才</u>，讓學生具備獨立思考能力、良好品格力與專業的問題解決能力。 ● 課程規劃有<u>三大專業學程</u>，分為：行銷、組織與人力資源、營運與決策。我們希望培養學生至少具備一項專業學程能力，同時，具備跨領域專業能力。 ● 鼓勵學生參與 411 計畫，大學 4 年，留學 1 次、遊學 1 次（本校目前全世界有七百多所姊妹校）當交換生，開拓國際視野。 ● 學生製作<u>專題實作</u>，並進行<u>企業實習</u>。甚至，跟著指導教授執行<u>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u>，學習科學研究方法。畢業後，可出國深造、念國內外研究所或就業。 ● 本系學習讀書風氣優良，舉辦多場<u>管理專題演講及校友經驗分享會</u>、<u>導師與學生關係緊密</u>。學生努力參與各種中區或全國管理競賽，皆榮獲佳績。 ● 多位畢業生申請上<u>全球百大</u>或<u>前五十</u>大世界知名學府研究所，國立大學碩士班以及台灣上市櫃知名企業任職。 				
相關資訊： 企管系網頁： https://ba.pu.edu.tw/ FB企管粉絲團 https://www.facebook.com/PUBA1988/				

★國際企業學系特色：

- 1.本系教育目標為培養「國際商貿」、「國際行銷」、「國際財務」及「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等領域之國際企業人才，課程多樣性期使學生受到更豐富而多元的專業教育。
- 2.全國私校唯一加入「國際交換學生計畫(ISEP)」之會員學校，提供免付國外學費與膳宿費(僅需支付靜宜學費、膳宿費和活動費)之國際交換學生與出國研修方案。學生可於在學期間，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或申請以交換學生身份領取獎學金至國外大學進修。學生可於在學期間，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或申請以交換學生身份領取獎學金至國外大學進修。
- 3.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注重外語的學習和應用。
- 4.在學期間可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
- 5.注重學生人格發展；從新生入學開始直到修業完成，乃至畢業校友均有輔導或協助機制，包括課業學習輔導、生活輔導、職涯輔導、升學輔導等措施。
- 6.畢業後可選擇國內外升學或參加公職考試；主要就業職場包括：國際企業、基金管理公司、貿易公司、科技公司、資產管理公司、銀行、證券公司、期貨管理公司、保險公司、物流承攬公司、報關行、行銷企劃公司、會計師事務所、不動產仲介公司、公家機關等。
- 7.本系網址：<https://ib.pu.edu.tw/>。

★會計學系特色：

- 1.本系課程亮點是以五項就業學程-「記帳士實務學程」、「會計資訊與大數據應用」、「會計師實務與永續會計」、「公司理財」、以及「企業實習」包羅理論與實務課程。
- 2.課程多採學界、業界雙講師授課、企業參訪以及企業實習，落實學生專業與實作能力，提升就業競爭力，同時也能參加記帳士、會計師與公職應考或研究所繼續升學。
- 3.學科涵蓋會計與稅務，兼容金融與法律、管理與資訊等課程，學生具備「理論與實務」、「專業與多元」能力。
- 4.就業市場甚廣：
 - (1)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人員、稅務人員。
 - (2)會計師、記帳士。
 - (3)政府會審人員、稅務人員。
 - (4)財務分析師、基金經理人、銀行機構金融專員。
 - (5)公司財會人員、稽核人員、財務經理。
- 5.記帳士、會計師、公職考試各考試科目均融入課程，由俱備會計、分析師證照老師授課輔導。
- 6.提供五年一貫預研究生等多元管道，可於大四起修讀本系碩士課程厚植學術能力。
- 7.會計系網址為 <https://acc.pu.edu.tw/>。

★財務金融學系特色：

- 1.規劃財金三大學程，推動課程分流，引導式系統修課。
 - 2.業師協同教學，完整海內外企業實習，落實學用合一。
 - 3.證照補助獎勵，提升同學就業競爭力。
 - 4.多元遊留學機會，立足靜宜，放眼國際。
 - 5.與時俱進，推動「金融科技(Fintech)與財務決策」學程，畢業即就業。
- 完整紮實的財務金融專業訓練，提供學生多元生涯規劃。希望對理財投資、企業實習、出國當交換生有興趣的同學加入靜宜財金！詳情：<https://fin.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觀光事業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0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15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 (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佔 40%)	100%	1.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學系特色： <p>本系擁有多元化師資與課程，為全國少數能涵蓋「旅遊產業經營」、「休閒遊憩規劃」、「餐旅館管理」等三大領域的科系。重視學生的資訊處理與分析能力，每學期開設觀光資訊相關課程。擁有學生實習旅行社及專業廚房，並提供學生校內外上課及實習機會。開設「企業實習(一)」課程3學分，學生利用暑假或平時假日至業界實習。大四下開設「企業實習(三)」課程9學分，學生至業界實習半年，培養學生畢業即就業之實力。重視學生的外語能力及國際視野，提供海外研習及交流機會。另有觀光專業相關課程，延請產官學界專家學者擔任專題講座。主要培育餐旅館業經營管理人員、旅行業及會展業從業人員、相關專業學科教師、觀光相關領域學術研究人員、公職人員及社區規劃師。證照有外語及華語領隊、外語及華語導遊、中餐烹調技術士、烘焙技術士、餐旅服務技術士及調酒技術士等。</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3052，網址： https://tourism.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資訊學院	二年級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二年級	資訊管理學系	20	1
		資訊工程學系	20	1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20	1
	三年級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三年級	資訊管理學系	10	1
		資訊工程學系	10	1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10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佔 5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50%）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合併招生說明	1.二年級合併招生學系：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2.三年級合併招生學系：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3 報名、錄取作業不分系，採合併招生學系之正、備取生於就讀意願網路登記時填寫學系志願序，本校將依成績高低及志願序辦理分發，未獲分發之備取生列為等候遞補生。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8001，網址： https://cci.pu.edu.tw/				
★資訊管理學系特色： 【學系特色】 1. 本系為中部地區大專院校歷史最悠久的資管系，畢業系友眾多，遍佈全國資通訊相關產業。 2. 理論與實務兼顧：強調實作，課程設計以就業為導向，輔導考取相關專業證照，並推動完整的企業實習，落實學用合一，畢業即就業。 3. 強調跨域人才培育：本系以培育『人工智慧應用』、『巨量資料管理』與『社群商務應用』人才為目標。希望培養學生具備「資訊技術與商業管理」雙專業能力，培育資訊系統開發、管理及分析應用能力之跨域人才。 4. 強調社會實踐智慧服務創新人才培育：從開發心智障礙者輔具到執行縮短偏鄉數位落差計畫，以資訊專業服務偏鄉、弱勢團體等。 【教學特色】 一、注重培養學生資訊管理專業的基本知識和實務技能，以應付變化迅速的資訊管理領域。 二、依據本系重點發展方向，開設不同發展面向之專業學程(群)。本系重點發展方向如下： 1. 培養具備人工智慧技術應用能力之人才：結合5G、IoT與AI 技術發展之「智慧物聯網」(AIoT) 將是未來科技之主流趨勢。藉由AIoT 技術將有助於企業減少成本、提升效率、發掘新的商機、進而發展出新的營運模式。其應用的產業可包括智慧醫療、智慧校園、智慧城市、高齡照護、智慧農業與智慧製造等。本系開設『人工智慧應用』學程，推動人工智慧物				

聯網 (AIOT) 的開發與應用。本系亦積極推動營造智慧物聯網主題式創新教學之環境與精進實務專題教學之開發與應用，培養學生具有此方面的系統開發與跨域整合應用能力。

2. 培養智慧商務巨量資料管理之人才：智慧商務 (Smart Business) 是指企業利用人工智慧與資料分析等技術，來優化其營運和業務過程，以實現更好的決策與更高競爭優勢的商業策略。其中，在企業e 化的過程中，企業資源規劃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ERP) 系統是最基礎，也最重要的一個系統。ERP 能提供公司整合與即時的資訊，支持企業運作與協助決策制定。靜宜大學資管系是中部大專院校最積極推動 SAP ERP(全球 ERP 領導廠商) 的系所，老師們亦取得SAP ERP、PMP 顧問證照，能提供學生最完整的ERP 專業訓練。本系開設『巨量資料』學程，以企業資源規劃與商業智慧資料分析實作為學習核心。此學程主要培養學生在電子化企業經營的環境下，針對企業 (巨量) 資料，具備處理、分析的能力，以協助企業決策與實踐數位轉型。

3. 培養電子商務與社群數位行銷之人才：社群商務結合了電子商務和社群媒體，把電子商務相關功能融入社群媒體中，使用者可以直接在社群軟體上完成電子商務交易行為。也可以利用社群平台與其他使用者交流，更快速了解其他使用者對商品的評價，進而形成口碑行銷的力量，讓在社群平台販售商品的企業帶來更多營收。本系開設『社群商務』學程，以電子商務與社群數位行銷為學習核心。此學程主要培養學生能夠在社群商務的環境下，具備規劃、經營、管理、行銷或應用資訊技術的能力。

三、提升學生團隊合作解決問題之能力：在許多課程中，會要求學生分組實作並完成報告，藉以培養學生團隊合作與問題解決能力，並規劃為期一年的畢業專題製作，鼓勵學生與老師腦力激盪，構思發展一個完整的資訊專題成果。再透過每年舉辦的「畢業專題成果展」，並邀請學、業界相關人士擔任評審，讓學生成果得以發表，亦可促進產學之間的合作互動關係。

★資訊工程學系特色：

一、本系依資訊技術發展趨勢，積極規劃前瞻性課程，培養學生具備研究深造以及企業用人的專業能力。本系學習發展方向包括：

(一) 培養嵌入式系統與積體電路設計之人才：

配合計算機硬體課程，成立計算機硬體與嵌入式系統實驗室，以強化學生對資訊硬體架構之深入了解。鑑於嵌入式系統與積體電路設計都是國家規劃的重點產業，本系將培訓相關人力以契合業界的需要。

(二) 以資訊技術為主，整合生物科技之應用：

生物科技是國家重點發展領域之一，將在產業發展中扮演關鍵性的角色。我們將結合本校生物科技相關系所，全力投入關鍵技術的發展與應用，並促進與國內外一流大學及研究機構的交流。

(三) 以資訊安全為基礎，發展網路多媒體之應用：

網路科技的應用一直受到各方的重視，我們將規劃以下發展重點：影像處理、電腦視覺、網路電話、數位典藏、平行演算法、網格計算等。

二、本系學生在學期間可申請暑期企業實習，或大四全學期企業實習，落實學生理論與實務並重之教育宗旨，讓學生透過參與業界之運作以及在業界實習之過程，學習將理論與實務結合，並獲取系統開發及專業之應用等具體經驗。並培養學生團隊合作、自主學習精神，並建立人際關係，累積就業基本知識與技能。

三、本系三年級陳建廷、周健傑二位同學和財數系財工組三年級楊于廷同學和東大應數系陳俊達同學合組「M&M」團隊，參加台積電與科技部 IC 產業同盟計畫共同主辦「第一屆半導體大數

據 (Big Data) 分析競賽」, 在來自全國 31 所大專院校、120 個不同科系、近 700 位學員、跨校跨系組成 124 參賽隊伍中, 有六成多屬於碩士班以上研究生, 而本校「M&M」團隊均為大學部學生, 能晉級最後決賽十強, 在台大、成大、政大、台科大等國立大學隊伍中表現突出獲得「佳作獎」(除前三名外, 其餘七支隊伍都獲得佳作獎) 和「2015IBM 大數據分析校園大使獎」, 非常難能可貴。

四、未來學生可依以下方向規劃

- (一) 升學：可報考下列研究所：資訊科學、資訊工程、資訊傳播、網路通訊、嵌入式系統、IC 設計、生物資訊等相關領域之碩博士班。
- (二) 就業：可從事下列工作：軟體工程師、系統分析師、程式設計師、軟體設計工程師、系統維護工程師、系統管理師、銷售工程師、資訊工程師、網路工程師、VLSI 設計工程師、韌體工程師、電腦顧問、電腦教師、高中職教師…等。
- (三) 專業證照：高普考、CiscoCCNA (CiscoCertifiedNetworkAssociate)、國際工程師認證、MCSE 工程師認證、及其它如 LINUX、JAVA 等各式 IT 證照、各類程式設計檢定等。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特色：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於 93 學年度設立, 以培育自信、負責、專業的資訊傳播技術與應用人才為宗旨, 並以培養人本素養的資訊應用人才, 深厚藝術涵養及創作設計能力, 培養團隊合作能力、建立敬業精神與良好工作倫理及拓展學生視野、培養主動學習為四大教育目標。本系於 97 學年起每學年招收大學部兩班學生, 並招收碩士班學生。

本系所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 學生畢業前除必修課程外, 還須修滿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及二個數位作品的考核。我們提供學生專業研討會、研習會、專題演講等多種學習活動, 鼓勵學生參與專業競賽以提升專業能力。

本系所在教學資源上, 除提供豐富的圖書外, 實驗室及相關資訊設備更可讓學生發揮創意, 充分利用; 在課業輔導上, 任課教師的晤談時間機制、教學助理與教學 TA 的輔助教學, 更讓學生在課業問題上有良好的諮詢管道, 而導師制度則讓所有學生不管在課業、生活、或心理上的輔導都有暢通的諮商管道。除專業能力的培養外, 本系在校內、外的活動、競賽、學術交流、英文能力檢定與工讀機會上, 皆有充足的資訊並鼓勵學生主動參與與爭取, 對於其實務經驗的累積與國際觀的建立大有助益。系上會積極安排學生至企業實習機會, 增加職場實戰經驗, 培養學生自我主動學習的態度。而畢業生在未來升學或就業, 主要從事資訊及傳播相關領域, 具有多元發展的能力。

未來學生可依以下方向規劃;

1. 升學：可報考資訊傳播、資訊工程、多媒體設計、數位內容、資訊應用、動畫設計、遊戲設計、數位學習、科技藝術、應用藝術、視覺傳達、影視傳播、設計創作等相關領域之碩博士班。
2. 就業：可從事程式設計師、軟體工程師、系統分析師、軟體設計工程師、系統維護工程師、系統管理師、網站規劃設計師、多媒體設計師、電玩程式設計師、數位內容及數位學習等相關產業、數位媒體創意設計工作、多媒體資訊業、電腦動畫事業、電腦顧問、電腦教師、高中職教師…等相關領域之工作。
3. 專業證照：Oracle JAVA、Adobe Certified Associate(ACA)、及其它如 3D MAX、LINUX 等國際證照、各類程式設計檢定等。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寰宇管理 學士學位學程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7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5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佔 50%）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學系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學程旨在培育國際商管人才。 2.畢業後授予「管理學學士」學位(同一般大學文憑)。專業課程以全英文授課，畢業前須至少出國研修一學年（雙聯學制、交換學生、海外實習），惟建議以攻讀國際雙學位為目標(雙學士)。 3.本校為國際交換學生計畫組織(ISEP)首位加入之台灣會員學校。全球共有三百餘所 ISEP 會員學校。同時，本校於全球有四百餘所姊妹學校，並有多所簽有雙聯學制合作關係的國外大學供學生選擇。 4.本學程提供量身打造之留學輔導，並由專責單位協助學生辦理申請留學事宜。 5.提供多元化的課程，量身打造培養學生跨領域專長，並與外語教學中心合作規劃一系列英語加強課程，並引進海外姊妹校資源以提升學生英語溝通能力。 6.本學程之專業科目採全英語授課、學生必須出國研修至少一學年始能符合畢業資格，若已達到下列英語檢定成績(並檢附官方成績單)，則可進行課程抵免作業。 <table border="1" data-bbox="343 1579 906 169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TOEIC</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IELTS</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30%;">TOEFL</th> </tr> <tr> <th style="width: 15%;">ITP</th> <th style="width: 15%;">IBT</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 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 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1 以上</td> </tr> </tbody> </table> 7.本學程網址：ibap.pu.edu.tw。 				TOEIC	IELTS	TOEFL		ITP	IBT	650	5.5 以上	500 以上	61 以上
TOEIC	IELTS	TOEFL											
		ITP	IBT										
650	5.5 以上	500 以上	61 以上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9221，網址: https://ibap.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寰宇外語教育 學士學位學程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8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10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佔 50%） 2.英文自傳及讀書計畫，至少 3 頁及英文能力 檢定證明（佔 5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 2.英文自傳及讀書計畫、英 文能力檢定證明	
學系特色： 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為四十人的小班菁英式教學，獲教育部大專院校雙語化教育重點培育學院獎助，採全英授課，具完善英檢輔導與專業證照獎勵機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重視跨領域技能整合學習，有外語、教育、科技三大面向，規劃學校教育及學習科技兩大學群。 2. 課程設計重跨領域能力養成，能彈性修習專業課程（中等或小學教育學程、雙語教育課程、華語教學學程、國際經貿學程及領隊導遊學程）。 3. 修習師培中心規範中小合流/小教學程教程且符合英語條件者可申請修習雙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修畢得加註雙語次專長。 4. 強調國際鏈結，強化學生國際視野，積極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議題融入教育課程與實踐。除了必修的基本外語教學知識外，強調培養 AI 世代未來教育所需的多媒體與資訊軟體應用能力，能設計並行銷創新的網路與課室教學法。 5. 重視學生選課與留學和就業輔導，畢業前須至少出國交換留學一學期或在國內外企業與文教機構實習一學期，或攻讀國際雙學位。 6. 畢業後可創業或任職跨國企業、中小學校、海內外華語教學機構或相關文教事業、學習科技產業、外語領隊或導遊等觀光事業，就業市場寬廣。 			
洽詢電話: 04-26328001 轉分機 19251，網址： https://gflep.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法律學士學位學程 原住民專班 ※限原住民學生報考。	二年級	原住民外加
		8
	三年級	原住民外加
		13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 (佔 3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 (含班排名) (佔 30%) 3.社團幹部證明、社會服務經歷等 (佔 40%)	100%	1. 社團幹部證明、社會服務經歷等 2. 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 (含班排名) 3. 自傳
※報考考生須具備 原住民族籍 並 檢附身分證明文件 (請參閱簡章第 8 頁繳交)。		
學系特色：		
一、培育原住民族法律專業人才 台灣原住民族各族群之間具有不同的歷史背景及獨特的文化，在司法機關服務的法官、檢察官，無法全然了解原住民族傳統習慣與原住民權利之內涵，而原住民族人民面對法律問題時，亦常生力有未逮之處，需由熟悉族群歷史和現況之原住民法律專業人才，協助族人解決各式法律問題，又因應原住民族專業法庭設立及未來原住民族自治，各種法律專業人才實有不足，而有積極培育的必要性。		
二、培育土地正義與生態正義專業人才 在台灣，環境正義也日益被社會各界所重視，尤其原住民族社會長期以來更深受歷史不正義和環境不正義的傷害，好比蘭嶼達悟族長期對核廢料儲存場的抗爭行動；原住民狩獵文化行為被政府當局視為不法行為屢見不鮮。因而培育具備土地正義與生態正義的專業人才有其必要性。		
三、在友善族群文化環境下學習法律專業知能 原住民學生在漢人主流的大學科系中就讀，缺乏自族同儕支持和族群文化的認同教育，是構成原住民大學生面臨諸多生活適應和課業適應的難題，這類問題往往讓原住民學生無法順利完成大學學業。因而本原專班的特色之一，就是營造友善族群文化環境，協助原住民學生的課業適應與生活適應，以順利完成大學學業。		
四、畢業出路		
1.參與公務系統法制人員考試(如:司法官、檢察事務官、行政執行官、調查人員、公設辯護人、法律廉政、書記官、法警、執達(行)員、監所管理員等各種考試)。 2.參與專門職業技術人員考試(如:律師、民間公證人、地政士、不動產經紀人)。 3.民間企業、金融機構...等公司之法務人才。 4.繼續攻讀國內外研究所，朝向學術界發展。		
洽詢電話: 04-26328001 轉分機 17913 、17914，網址： https://iplaw.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健康照顧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原住民專班 ※限原住民學生報考。	二年級	原住民外加 7	
	三年級	原住民外加 17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資料審查： 1.自傳 (佔 3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 (含班排名) (佔 30%) 3.社團幹部證明、社會服務經歷等 (佔 40%)	100%	同分參酌順序 1. 社團幹部證明、社會服務經歷等 2. 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 (含班排名) 3. 自傳
※報考考生須具備 原住民族籍 並 檢附身分證明文件 (請參閱簡章第 8 頁繳交)。			
學系特色： ◆在友善族群文化環境下培育高齡健康產業經營人才 將之與老人醫療照顧服務產業、職業結構和高等教育緊密結合，不僅能帶動老人經濟產業的發展和培育更多高齡健康產業中高階管理人力，而且還可為國家創造可觀的經濟產值和就業機會。 ◆培育原住民族長期照顧產業中、高階督導人才 本專班盱衡原住民族社會欠缺老年服務及長期照顧服務人才，因而規畫兼具社會工作和健康照顧的跨專業整合之原住民族學士專班，增強畢業生的就業力，縮短學用落差和達到畢業即就業之境。 ◆培育具備多元化能力和文化靈敏度的長期照顧服務人才 將以「老年社會工作專業」結合「健康照顧專業」，培訓具備文化靈敏度的跨專業老年社會工作和長期照顧服務人才，並促成畢業生返鄉投入高齡健康照顧服務工作。 ◆培育原住民族長社區產業與社會企業經營人才 本專班將培育學生具備社會企業創新經營的能力，促成畢業生返鄉再造社區產業生機，同時能吸引年輕族人返鄉/留鄉工作或經營部落產業，以期落實家庭照顧責任和舒緩部落長期照顧壓力。 ◆畢業出路寬廣 1.升學碩博士班；2.參加公職考試；3.參加專技高考(社工師)；4.從事公、私部門長照及老年服務社會工作；5.從事高齡健康產業工作；6.從事社區營造與部落產業工作；7.參加師資培育從事國中小學教職；8.從事公、私部門社會福利工作。			
洽詢電話: 04-26328001 轉分機 17913、17914 ，網址： https://hcsw.pu.edu.tw			

附註：採合併招生學系如下：

1. 管理學院二年級：企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會計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2. 管理學院三年級：企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會計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3. 資訊學院二年級：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4. 資訊學院三年級：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柒、報名費繳款、報名資格審核情況：

查詢網址：https://alcat.pu.edu.tw/_exam/

查詢項目	可查詢日期
繳款情況(註)	繳費後隔日可查詢(不含假日) ※採超商繳費請上傳繳費收據
報名資格審核情況	113年6月13日起

註：若於繳費截止日後尚未顯示繳款成功，請先向繳款(轉帳)金融機構查詢是否繳款(轉帳)失敗，或電洽本校招生組查詢。

捌、成績核計及錄取原則：

- 一、各學系之實際招生名額將依 113 年 6 月 26 日招生委員會公告之缺額辦理。
- 二、各科成績滿分均為一百分。
- 三、考生甄試項目(含筆試)中如有一項缺考或零分，不予錄取。
- 四、特種身分考生之成績計算，係以加重計分前之原始總分依各有關辦法規定予以優待。如為增加總分者則以原始總分乘以增加比例為其優待分數。
- 五、各項違規扣分均在加重計分以前扣除。
- 六、退伍軍人轉學生招生名額以當年度各系級轉學生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並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
- 七、核算成績總分時，區隔加分優待前一般生及退伍軍人之原始成績及加分後退伍軍人二類，並分別排序。
- 八、退伍軍人外加名額之最低錄取標準得與一般生不同。
- 九、退伍軍人原始總分已達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者，以招生名額內錄取；優待加分後達外加名額最低錄取標準者，以外加名額錄取。
- 十、各科目須達招生委員會訂定之最低標準，並依加重計分後總分高低順序錄取正取生至招生名額止，其餘為備取生；正取生錄取不足額時，不列備取生。
- 十一、考生總分相同時，依各學系所列同分參酌項目順序，比較考生成績，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如參酌項目成績皆相同時，則增額錄取。
- 十二、甄試總成績未達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甄試項

目如有一項零分或缺考者，均不予錄取。

十三、採合併招生學系之正、備取生於就讀意願網路登記時填寫學系志願序，本校將依成績高低及志願序辦理分發，未獲分發之備取生列為等候遞補生。

十四、可報到之正、備取生註冊截止後，若有缺額時，得由已完成網路登記等候遞補之備取生依序遞補。

玖、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第一條 為維護試場秩序及考試公平，特訂定「靜宜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監考或試務人員為執行本辦法各項規定，得對可能擾亂試場秩序、妨害考試公平之情事進行及時必要之處置或查驗各種可疑物品，考生應予充分配合，否則依其情節輕重提報招生委員會議處。

第三條 考生應按規定之考試時間入場，遲到逾二十分鐘者，不准入場。已進入試場者，考試開始四十分鐘內不得出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考生經監考人員告知後仍強行入場或離場者，取消考試資格。

第四條 考生應按編定之試場及座位應試。在開始作答前應先檢查准考證、答案卷、答案卡、座位之號碼是否相同，如有不同，應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凡經作答後，始發現坐錯座位或錯用試卷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一、考生自行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二分；
- 二、經監試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
- 三、經監試人員發現交換座位應試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第五條 考生隨身所帶之物品可攜入試場內，置放於指定位置。

第六條 考生應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件正本(具有照片及身分證字號之身分證明)入場應試，並將准考證及身分證件正本放在考桌左上角，以便查驗。違者如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則准予應試，必要時得拍照存查。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前，准考證或身分證件仍未送達者，則扣減該科成績五分。

第七條 各科答案卷除繪圖外，限用藍色或黑色筆(含鉛筆)書寫，答案卡限用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二分。考生若未以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答案卡，致機器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承擔。

第八條 考生除必用之書寫、擦拭、作圖等文具外，不得將書籍、紙張或具有通訊、記憶等功能之物品置於抽屜中、桌椅下、座位旁或隨身攜帶，違者扣減該科成績五分。

考生攜帶入場(含臨時置物區)之手錶及所有物品，不得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違者扣減該科成績二分。個人之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各式計時器之鬧鈴功能須關閉，違者扣減該科成績二分。

前項違規情節重大者，加重扣分或扣減該科全部成績。

第九條 簡章註明可使用計算機之考科，考生應考時僅限使用非程式型及非記憶型計算機

(限於四則運算、三角函數及對數等基本功能)，違者扣減該科成績三分。

若系所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第十條 考生在開始作答前，應先檢查試題紙、答案卷及答案卡是否齊備、完整，如有缺漏、污損或錯誤，應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

第十一條 考生應遵循監試人員的指示，配合核對准考證與考生名冊，並於每節考試時在筆(面)試簽到表上以中文正楷親自簽名，考生不得拒絕亦不得據以請求加分或延長考試時間，否則依其情節提報議處。

第十二條 考生在考試進行中，發現試題印刷不清時，得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但不得要求解釋題意；如試題、答案卷、答案卡或文具不慎掉落，應舉手通知監試人員再行撿拾。

第十三條 答案卷、卡除答案外，不得書寫與答案無關或足以識別考生身分之任何符號及文字，違者扣減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考生不得撕毀試題、答案卷或答案卡，或其他類似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第十四條 考生應在答案卷、卡規定之作答區內作答，違者扣減該科成績二分。如因違反作答規定、字跡潦草或未標明題號等情事，致評閱人員無法辨認答案者，其該部分不予計分。

答案卡不得以修正液或修正帶修正，違者扣減其該科答案卡成績二分。

第十五條 考生有下列舞弊或意圖舞弊行為之一者，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一、夾帶或傳遞含有相關文字或符號之物件。
- 二、在文具、衣物或肢體等處書寫相關文字或符號。
- 三、抄襲、傳遞或交換答案。
- 四、以聲音或信號示人答案。
- 五、將答案供人窺視、抄襲。
- 六、意圖窺視他人答案或意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經制止後仍再犯者。

第十六條 考生有下列行為之一者，取消其考試資格：

- 一、請他人頂替代考或偽造證件應試。
- 二、脅迫其他考生或監考人員幫助舞弊。
- 三、集體舞弊行為。
- 四、電子通訊舞弊行為。

第十七條 考生於每節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應即停止作答，違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一、仍繼續作答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
- 二、經警告後仍繼續作答者，再加扣其成績五分。
- 三、情節重大者，視其情節輕重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第十八條 試題及答案卷(卡)須一併繳回，不得攜出試場，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第十九條 考生繳卷出場後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或高聲喧嘩、宣讀答案或以其他方式指示場內考生作答，經勸止不聽者，扣減該科全部成績。

第二十條 考生之答案卷、答案卡若於考試結束後遺失，考生應於接到補考通知後，即依規定到場補考，拒絕者其該科答案卷、卡分別以零分計算。

第二十一條 本辦法所列扣減違規考生成績之規定，均以扣減該科之成績至零分為限。

第二十二條 其他未列而有影響考試公平、試務秩序、考生權益之事項，提請招生委員會討論，依其情節輕重予以適當處理。

第二十三條 考試期間若遇颱風或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而須延期考試時，除在本校網站公佈外，並在電視台及廣播電台廣播，不個別通知考生。

第二十四條 本辦法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拾、放榜：

- 一、日期：113年7月25日(星期四)，正、備取錄取通知及考生成績單以限時專送寄發。
- 二、網路查榜，網址：<https://adms.pu.edu.tw/>。

拾壹、複查成績：(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

- 一、成績單將於113年7月25日寄出，如有疑義可於8月2日前申請複查，逾期恕不受理。
- 二、一律使用本簡章之成績複查申請書及查覆表(附表)。
- 三、考生申請複查成績以複查甄試項目各科成績為限，不得申請下列行為：
 - (1) 申請重新評閱；
 - (2) 申請為任何複製行為；
 - (3) 要求告知審查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
- 四、未經錄取之考生，經複查實際成績已達錄取標準者，即予補錄取。

拾貳、報到註冊：

一、正、備取生就讀意願網路登記

- (一) 正、備取生務必於規定期間完成就讀意願網路登記，未於登記期間完成登記程序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二) 採合併招生學系之正、備取生於就讀意願網路登記時一併登記學系志願序，本校將依成績高低及志願序辦理分發，未獲分發之備取生列為等候遞補生。
- (三) 如登記放棄就讀，經程序完成後即不得再更改，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四) 網路登記期間：113年7月26日中午12:00起至7月31日中午12:00止。
- (五) 登記網址即報名網址：https://alcat.pu.edu.tw/_exam (登入後點選所報組別→點選就讀意願登記→合併招生學系另需登記志願序)。
- (六) 登記結果(含合併招生學系志願序分發)及可報到名單於113年8月1

日中午 12:00 公告，查詢網址：<https://adms.pu.edu.tw/>。

二、登記後可報到之正、備取生**第一梯次線上報到：**

113 年 8 月 6 日(星期二)~8 月 7 日(星期三)，完成線上報到程序，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資格。

三、報到註冊相關規定：請參閱 113 學年度暑轉(2,3 年級)學生手冊，查詢網址：<https://dorac.pu.edu.tw/>。

四、遞補報到：若有缺額，將公告遞補之備取生按名次順序遞補。

1. 遞補通知方式：於本校【**綜合業務組網頁**】**分梯次公告遞補名單**，請各梯次遞補需依規定期限內完成線上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遞補資格。

2. **第二梯次遞補報到：113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二)~8 月 14 日(星期三)，完成線上報到程序。**

3. **第三梯次遞補報到：113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8 月 21 日(星期三)，完成線上報到程序。**

4. **8 月 22 日後遞補報到：各梯次可報到名單及報到程序於每週二上午 9:00 公告於招生組網頁，請等候遞補生自行查閱並如期完成線上報到程序。**

五、抵免學分辦法及各系抵免細則查詢網址：<https://dorac.pu.edu.tw/>或電洽本校**綜合業務組(04)26328001**轉 11111-11122。

六、經錄取之學生應依學校規定繳交各項證件，始准註冊入學，其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予以退學，亦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如將來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七、經錄取學生須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拾肆、申訴辦法：

一、考生對於考試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或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3 條所列之差別待遇者，得於 113 年 8 月 9 日(星期五)前，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以郵戳為憑)。

二、申訴案件以考生本人為當事人，不受理其他人申訴。

三、考生申訴書應詳載考生姓名、准考證號碼、報考系所、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日期、申訴之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

四、考生申訴案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 招生有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 逾申訴期限。

五、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處理結果由招生委員會於 30 日內函覆申訴人。

拾伍、其他事項：

一、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請上本校網頁(<https://www.pu.edu.tw/>)

點選【學雜費專區】查詢。

【112 學年度日間部學雜費收費標準，僅供參考】

院系 種類	外語學院	人文暨社會 科學院	理學院	管理學院	資訊學院	國際學院
學費	37,282	37,282	39,004	37,282	39,004	37,282
雜費	7,529	7,529	12,870	8,214	12,870	7,529
合計	44,811	44,811	51,874	45,496	51,874	44,811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750 體育設施使用費：200						
※生態人文學系及大眾傳播學系收費標準比照理學院。						

二、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